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工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与代码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2)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35)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12(A类)001213(C类))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324(A类)000325(B类))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7年4月1日起,投资人通过工商银行申(认)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工商银行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规定申(认)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工商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工商银行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工商银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工商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工商银行网址:www.icbc.com.cn

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88

2、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LOF)
场内简称		融通添利
基金主代码		1616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万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万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万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17年3月29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万元的申请(若有)均不予确认,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针对单笔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上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超限带来不便及资金的损失。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恢复上述100万元以上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兴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兴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兴实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9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6个月的期间封闭运作,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原则上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兴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兴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注:投资人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办理本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

2. 日常转换业务

2.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不低于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2.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实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金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兴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普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鹏华兴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兴实”)10,000 份,持有1年后,在兴实处于开放期间时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实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0.8%,赎回费率为0,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5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0元

转出金额=10,000×1.080=10,800元

补差费(外扣)=10,800×1.5%/(1+1.5%)-10,800×0.8%/(1+0.8%)=73.89元

转换费用=0+73.89=73.89元

转入份额=(10,800-73.89)/1.05=10,215.34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10,000 份半实A 1年后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215.34份。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人转换基金成功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人办理权益转换的登记手续,投资人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2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余额为5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转换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份时,该笔转换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6)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赎回处理的原则。

3. 基金销售机构

3.1 场外销售机构

3.1.1 直销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设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的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

网址:www.phfund.com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788-999

3.1.2 场外代销机构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宁

联系人:孔超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4.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及业务发展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对上述转换业务的费率及规则进行调整,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

2、本公告事项适用于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本公告内容及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3、本公司旗下基金因特殊情况暂停申购的,本公司有权暂停相关基金(包括本公告所述的基金及其它基金)相应的转换业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告知投资者,届时敬请投资者关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兴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兴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兴安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1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6个月的期间封闭运作,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原则上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兴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兴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3月29日

注:投资人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办理本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

2. 日常转换业务

2.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不低于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2.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实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金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兴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普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鹏华兴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兴安”)10,000 份,持有1年后,在兴安处于开放期间时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安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1.2%,赎回费率为0,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5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0元

转出金额=10,000×1.080=10,800元

补差费(外扣)=10,800×1.5%/(1+1.5%)-10,800×1.2%/(1+1.2%)=31.54元

转换费用=0+31.54=31.54元

转入份额=(10,800-31.54)/1.05=10,255.68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10,000 份兴安 1年后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255.68份。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人转换基金成功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人办理权益转换的登记手续,投资人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2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余额为5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转换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份时,该笔转换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6)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赎回处理的原则。

3. 基金销售机构

3.1 场外销售机构

3.1.1 直销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设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的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

网址:www.phfund.com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788-999

3.1.2 场外代销机构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宁

联系人:孔超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4.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及业务发展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对上述转换业务的费率及规则进行调整,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

2、本公告事项适用于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本公告内容及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3、本公司旗下基金因特殊情况暂停申购的,本公司有权暂停相关基金(包括本公告所述的基金及其它基金)相应的转换业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告知投资者,届时敬请投资者关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相应开通定投业务和转换业务及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基金代销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7年3月31日起,汇成基金将代销本公司旗下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561、C类003562)。

二、定投业务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自上述代销之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将新开通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诺德成长精选混合基金的定投业务。目前,投资者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具体办理的业务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三、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由公司管理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自上述代销之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将新开通本公司旗下开放式诺德成长精选混合基金与基金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基金、诺德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基金、诺德中小盘混合基金、诺德优选30混合基金、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基金以及诺德货币市场基金的相互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四、费率优惠

自代销开始之日起,投资者申购以下指定基金享受申购费率优惠:

(一)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及基金定投业务的,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基金,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原费率以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为准。

(三)该费率优惠结束时间以汇成基金的安排为准。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汇成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汇成基金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关于博时汇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华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博时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和对直销网上投资者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互联网(含移动互联网)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博时汇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广利纯债”) 本公司决定于2017年3月28日起开通博时汇享纯债 (A类基金代码:004366,C类基金代码:004367)、博时华盈纯债(基金代码:004458)、博时富诚纯债(基金代码:003866)、博时广利纯债(基金代码:004334)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并对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通过博时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含手机交易系统、移动版交易系统)交易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华盈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的投资者实行优惠费率。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直销定期投资业务

直销定期投资业务包括定期定投业务、定期转换业务和定期赎回转申购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投业务适用投资者为使用本公司已经公告开通了定期定投业务的银行卡或支付账户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博时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华盈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的定期定投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转换和定期赎回转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为开立有本公司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华盈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基金开通的直销定期投资业务有定期定额申购及定期定额转换业务。

二、关于优惠费率和适用业务范围

1、对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通过直销网上交易办理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华盈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申购、转换、定期投资业务的优惠费率以本公司2010年3月15日公告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直销网上交易优惠费率的公告》和随后关于新增博时直销网上交易所支持银行卡、支付账户的网上交易优惠费率公告为准。

2、对直销网上投资者通过汇款支付方式办理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华盈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申购业务的优惠费率以本公司2013年11月21日公告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投资者通过汇款方式购买基金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为准。

3、对直销网上投资者通过博时货币基金转换博时汇享纯债、博时华盈纯债、博时富诚纯债、博时广利纯债的优惠费率以本公司2015年1月23日公告的《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上交易货币市场基金转换为其他开放式基金申购费补差优惠的公告》为准。

4、本公司今后若对网上交易的业务范围和优惠费率进行调整,将及时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定期投资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2、 开通网上交易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3、 个人投资者通过汇款支付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个人投资者汇款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4、 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0年5月10日公告的《关于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业务和费率优惠的公告》。

5、 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博时快e通)网址为trade.bosera.com,博时移动版交易系统网址为m.bosera.com.

6、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7、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本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2、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I类场外份额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黄金ETF
基金主代码		15993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3月27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第7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黄金ETFI类场外份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803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49,188,430.9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010

注:本基金I类场外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010元人民币。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3月31日
除息日	2017年3月3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I类场外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基准为2017年3月3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于2017年4月5日登记到投资者对应的交易账户中。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通过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网站前置的博时基金网上直销自助式前台销售的博时黄金ETF的I类场外份额的分红方式均为红利再投。

(2)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2017年清明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